

經 費 支 弁 書
(經費支付承諾書)

日本國法務大臣 閣下

國 籍 _____

姓 名 _____

年 月 日生 (男・女)

本人是上述申請者去日本留學時的經濟擔保人，關於為申請者支付留學經費的理由以及支付內容特作以下說明。

記

1 擔任經濟擔保人的理由 (請寫明您與申請者之間的關係以及為申請者支付留學經費的理由)

.....
.....
.....
.....
.....

2 經費支付內容

本人_____保證在上述申請者逗留日本期間，向其支付下列留學所需要的經費。並且，在上述申請者申請在留期間(簽證)更新許可時，提供匯款證明書或者申請者本人名義的銀行存摺(記載有匯款、經費支付事實)的影印件等能夠證明生活費等經費支付事實的書面材料。

記

(1) 學 費： 1 年 1 年 6 個月 2 年 _____ 日圓

(2) 生活費： _____ 月額 _____ 日圓

(3) 支付方法

從國外向日本匯款

由在日經費擔保人匯款

其它 _____

年 月 日

經費擔保人 地址：(郵遞區號) _____

TEL _____

姓名 (簽名) _____ 蓋章

與申請者的關係 _____